

关于联动通达(北京)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

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丰台区丽泽桥聚杰金融大厦 2001 室 1 室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8312386
传真 +86 10 88386116

目录

一、专项说明正文

1-2

关于联动通达(北京)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

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亚会专审字（2021）第 01110174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联动通达(北京)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动通达”）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出具了亚会审字（2021）第 01110636 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意见事项内容

审计报告（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应收账款期初数的准确性。

如附注六、（三）项所述，2020 年应收账款期初余额为 97,861,957.75 元，其中包含一笔 2019 年“京东 618 候车亭”项目（合同签订方为广西京东新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产生的应收账款 7,619,770.00 元，对于此项应收账款期初数，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核实应收账款会计科目期初数的准确性。具体如下：

2019 年联动通达与广西京东新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订《京东 618 广告发布》合同，合同金额为 15,239,540.00 元，2019 年已全额确认收入并计提应收账款 15,239,540.00 元，2019 年收回此应收账款 7,619,770.00 元，余 7,619,770.00 元未收回。2020 年联动通达与广西京东新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对以上合同金额进行修改，修改后合同金额为 7,619,770.00 元，公司于 2020 年调减 2020 年收入 7,188,462.26 元，调减 2020 年应收账款 7,619,770.00 元，对于此项应收账款期初数，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核实应收账款等相关会计科目期初数的准确性。

（2）对于 2020 年当期调减主营业务收入 7,188,462.26 元的正确性，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如上（1）中所述，公司 2020 年调减收入 7,188,462.26 元，对此事项，我们执行了相关的审计程序，但未能获得充分、适当的证据以确认上述事项相关会计处理的正确性，

以及相关的信息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二、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1、如审计报告“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落所述事项，根据我们的执业判断，这些事项对联动通达财务报表可能产生重大影响，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我们对联动通达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规定，当存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情形之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以及第八条之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对联动通达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对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落所述事项，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就已获取的审计证据而言，尚不能确定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三、相关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影响金额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落所述事项对联动通达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可能的影响金额。

四、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说明

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中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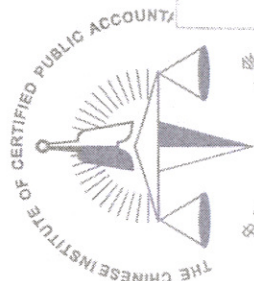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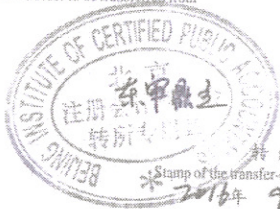
姓名：周滢
证书编号：110004912710

姓名 Full name 周滢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3-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98119850304022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9 月 13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9 月 13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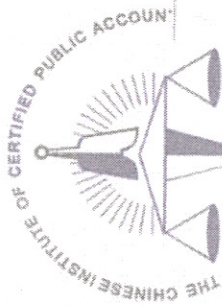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1101020430704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郭书静
证书编号：110100750105

郭书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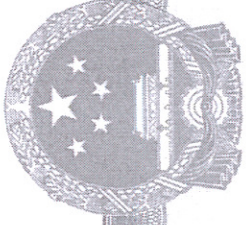
女

1982-10-0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130103198210040968





营业执照

(副本) (6-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亚太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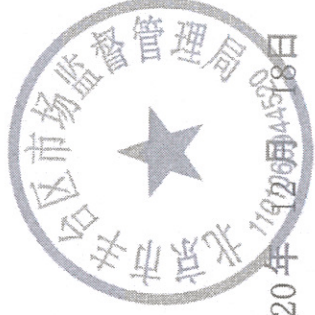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庆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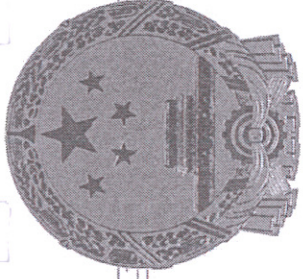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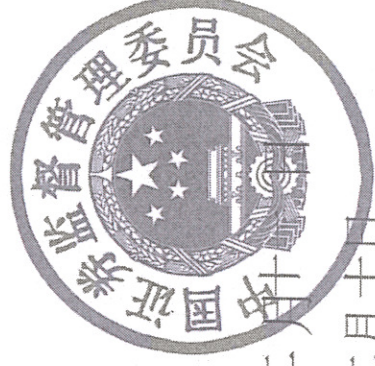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36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吕晓华



证书号: 51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